

附表:shj-23

实验教学执行计划书

(2010 ~2011 学年第二学期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:

填报日期:

课程名称		课程类型（必修或选修）	任课老师	移动电话	班级（年级、专业）+各班人数（必须准确到每个班）	实验总周数
法庭审判模拟		选修	曾祥生	13926057688	2008 法学 1—5 班 2008 级治安学 1 班，共 75 人	18
实验项目一览	实验项目名称	实验时数	开课时间（周）	实验环境		备注
				软件 （名称、版本）	硬件 （电脑配置、网络）	
	刑事起诉书制作	4	2		计算机和网络	开发实验
	民事起诉书的制作	4	4		计算机和网络	
	证据材料的归纳与整理	4	6		计算机和网络	
	民事答辩状的制作	4	8		计算机和网络	
	刑事辩护的前期准备工作	4	11		计算机和网络	
	公诉意见书与辩护词的起草	4	13		计算机和网络	
	刑事模拟法庭	4	151		计算机和网络	
	民事模拟审判	4	17		计算机和网络/模拟法庭	
	刑事起诉书制作	2	3		计算机和网络/模拟法庭	
	民事起诉书的制作	2	5		计算机和网络	
	证据材料的归纳与整理	2	7		计算机和网络	
	民事答辩状的制作	2	10		计算机和网络	
	刑事辩护的前期准备工作	2	10		计算机和网络	
	公诉意见书与辩护词的起草	2	11		计算机和网络	

院、系负责人签名:

说明：1.实验（实训）课程、课程设计填写此表。

2.实验教学执行计划书请任课教师按开出的实验课程分页填报，上表格中填写的各项内容一定要准确无误，实验时数、实验项目名称要与实验教学大纲一致。

3.此表填写好后，请院、系秘书认真核对，将表格和电子文档按时报送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。

4.如有特殊要求，请在备注栏中说明。